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22024HY0464437

穗规划资源核实〔2024〕3967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黄埔文冲城中村改造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名称	文冲城中村改造项目（自编号安置房 H7-H8 栋、门楼及其地下室） 项目代码：2017-440112-70-03-009654
建设位置	广州市黄埔区文冲（石化路以西）城中村改造范围（地块四）
建设规模	住宅(自编号 H7 栋)：1 幢地上 33 层, 建筑面积 19079 平方米,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8606 平方米; 住宅(自编号 H8 栋)：1 幢地上 33 层, 建筑面积 19034 平方米,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8456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地下室)：1 幢地下 2 层, 建筑面积 15111 平方米,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0 平方米; 其他(自编号门楼)：1 幢地上 1 层, 建筑面积 418 平方米, 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67 平方米;

	合计：总建筑面积 53642 平方米，总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37129 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规划资源建证〔2023〕2995 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3) 放33B1042、(2023) 复33B119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12 月 19 日